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40)

(1) 關連交易
及
(2)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變更

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莞迅捷（作為承租人）與廣東盈輝（作為出租人）就物業租賃訂立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開始至二零二九年六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三年。

上市規則之涵義

東莞迅捷於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的租金及管理費總額為人民幣8,186,134.86元（相當於9,454,985.76港元）。本集團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根據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收購的使用權資產。因此，訂立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的總價值估計約為9,454,985.76港元，乃參考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須作出的租賃及管理費付款總額之現值計算得出。

於本公佈日期，廣東盈輝由一名個人及凱泰產業投資（東莞）有限公司分別擁有10%及90%的權益，凱泰產業投資（東莞）有限公司由卓廉徽先生間接全資擁有，而卓廉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先生的內弟。因此，廣東盈輝為本公司的視作關連人士，而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價值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且物業使用權的估計價值低於10,000,000港元，故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已變更至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廈崗社區福海路52號天工智谷8棟11樓1101室，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

董事會宣佈東莞迅捷（作為承租人）與廣東盈輝（作為出租人）已訂立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

訂約方：廣東盈輝（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作為出租人及東莞迅捷（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承租人

期限：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十日（包括首尾兩日）

物業地點	總樓面面積 (平方米)	應付月租金 (含增值稅) (人民幣)	應付每月 管理費 (人民幣) (附註)	租賃按金 (人民幣)
天工智谷8棟4樓、5樓、10樓及11樓； 及15棟4樓及一個地庫之若干部分	8,914.45	205,923.80	13,371.68	617,771.40

附註：基於人民幣1.5元／平方米

應付月租金須每月提前支付。租賃按金不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期限屆滿後三個月內，按照其條款及條件退還予承租人。

物業用途：辦公室及製造

其他：於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期限內，廣東盈輝同意分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十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及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六月十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免費提供不超過50個停車位及天工智谷7棟5樓及6樓的92個單位作為宿舍供東莞迅捷使用。東莞迅捷就停車位及宿舍應付的最高每月管理費合共為人民幣8,426.41元（基於人民幣1.5元／平方米及每個停車位人民幣50元計算）及東莞迅捷應付的最高管理費總額應為人民幣291,497.94元。

釐定基準：根據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應付租金乃由訂約方參考類似物業於當地的現行市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

交易的原因及裨益

董事認為訂立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以令本集團可使用物業屬必要。由於物業位於本公司先前的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以及若干客戶及供應商附近且以市價租得，董事認為於有關先前用作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的物業的租賃協議屆滿後，訂立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帶來的成本效益及營運效率符合本集團利益。

除黃先生外，概無董事直接或間接於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的交易中持有任何重大權益，故概無董事（除黃先生外）須就批准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然而，由於黃女士為黃先生的胞姐，為審慎起見，黃先生及黃女士均已就批准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放棄投票。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的條款乃經公平協商後協定、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東莞迅捷於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應付的租金及管理費總額為人民幣8,186,134.86元（相當於9,454,985.76港元）。本集團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其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根據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收購的使用權資產。因此，訂立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

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的總價值估計約為9,454,985.76港元，乃參考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須作出的租賃付款總額之現值計算得出。

於本公佈日期，東莞迅捷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廣東盈輝由一名個人及凱泰產業投資（東莞）有限公司分別擁有10%及90%的權益，凱泰產業投資（東莞）有限公司由卓廉徽先生間接全資擁有，而卓廉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先生的內弟。因此，廣東盈輝為本公司的視作關連人士。

由於有關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價值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且物業使用權的估計價值低於10,000,000港元，故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佈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有關訂約方之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主要從事服裝供應鏈服務業務，包括向多家全球知名品牌的擁有人或代理提供範圍廣泛的梭織衣服、剪裁針織產品及毛衣針織產品。本集團亦於中國經營服裝零售業務。東莞迅捷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剪裁針織產品貿易。

東莞迅捷為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服裝供應鏈服務業務。

廣東盈輝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管理、工業園投資、租賃、停車、諮詢及技術孵化。其由一名個人（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彼為一名獨立第三方）及凱泰產業投資（東莞）有限公司分別擁有10%及90%的權益，凱泰產業投資（東莞）有限公司由卓廉徽先生間接全資擁有，而卓廉徽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黃先生的內弟。因此，廣東盈輝為本公司的視作關連人士。廣東盈輝為天工智谷業主（為一間由黃先生及其兄長共同擁有的公司）的租賃承包商，有權作為出租人經營天工智谷若干物業之租賃，包括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項下之物業。

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變更

董事會亦宣佈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已變更至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廈崗社區福海路52號天工智谷8棟11樓1101室，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定義

「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	指	東莞迅捷（作為承租人）與廣東盈輝（作為出租人）就租賃物業所訂立日期均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的租賃協議及補充租賃協議，自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一日開始至二零二九年六月十日止（包括首尾兩日）為期三年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迅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廣東盈輝」	指	廣東盈輝物業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之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股東」	指	毋須於股東大會（如有）上就批准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放棄投票之任何股東
「獨立第三方」	指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之任何人士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黃先生」	指	黃志深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黃女士」	指	黃麗花女士，本公司執行董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物業」	指	根據二零二六年東莞租賃協議，為天工智谷8棟4樓、5樓、10樓及11樓；及15棟4樓以及一個地庫之若干部分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持有人
「天工智谷」	指	中國廣東省東莞市長安鎮廈崗社區福海路52號天工智谷
「東莞迅捷」	指	東莞迅捷環球製衣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全外資企業，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佈而言，所用之貨幣換算匯率為人民幣1.00元兌1.1550港元。該匯率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之金額本應或可能按該匯率或於相關日期的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承董事會命
迅捷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志深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志深先生及黃麗花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定幹先生、張灼祥先生及陳增武先生。